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控股”、“公司”或“本公司”)于2010年1月23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0年1月28日于公司办公楼贵宾室召开。会议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翟美卿女士召集，公司现有董事成员8名，参与表决董事8名，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09 年度聘请会计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续聘“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因近日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已与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并，合并的形式是以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法律存续主体，合并后事务所更名为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公司拟聘请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该项议案还须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需要，公司拟从 2010 年开始增加《证券时报》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刊，同时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应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该项议案还须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增城香江房地产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详见本公司同时披露的临时公告，公告编号为临 2010-002《关于为子公司增城香江房地产有限公司、恩平市锦江新城置业有限公司、广州大瀑布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该项议案还须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恩平市锦江新城置业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详见本公司同时披露的临时公告，公告编号为临 2010-002《关于为子公司增城香江房地产有限公司、恩平市锦江新城置业有限公司、广州大瀑布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该项议案还须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广州大瀑布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详见本公司同时披露的临时公告，公告编号为临 2010-002《关于为子公司增城香江房地产有限公司、恩平市锦江新城置业有限公司、广州大瀑布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该项议案还须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公司定于 2010 年 2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安排如下：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 召开会议的时间: 2010年2月13日(星期六)上午9:30
-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迎宾路锦绣香江花园香江控股办公楼贵宾室
- 3、 股权登记日: 2010年2月8日(星期一)
- 4、 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 5、 出席对象:

(1)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表决; 不能亲自出席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鉴证律师。

(二)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1、 关于2009年度聘请会计事务所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增城香江房地产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 4、 关于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恩平市锦江新城置业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 5、 关于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广州大瀑布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三) 参加会议登记的办法

1、 登记手续

- ① 法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②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
- ③ 授权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④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出席现场会议股东登记时间、地点

时间：2010年2月11日上午9：00-12：00 下午1：30-5：30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迎宾路锦绣香江花园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办公室

邮编：511442

联系电话：020-34821006 联系传真：020-34821008

联系人：朱兆龙 舒剑刚

3、注意事项

(1)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 联系电话：020-34821006

(3) 联系传真：020-34821008

(4)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联系人：朱兆龙 舒剑刚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代表本人依照一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如无指示, 则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议案投赞成票、反对票或者弃权票。

议案	议案内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09 年度聘请会计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增城香江房地产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4	关于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恩平市锦江新城置业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5	关于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广州大瀑布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注：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则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此决议案放弃表决，则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1、委托人签名（或盖章）：\_\_\_\_\_

2、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注册登记号：\_\_\_\_\_

3、委托人股东帐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4、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2010 年\_\_\_\_月\_\_\_\_日